证券简称: 乾照光电 公告编码: 2020-065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公司 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 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长治市南烨实 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烨实业")出具的《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简式 权益变动报告书》显示,南烨实业自 2020 年 9 月 8 日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通过 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5,375,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

本次权益变动前, 南烨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75,603,718 股, 占公司总股本 (707.515.811 股)比例为 10.69%; 王岩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553.622 股,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为 1.35%: 山西黄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太行产业并购私募基 金持有公司股份 4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50%,上述三方为一致行 动人, 合计持有 131,157,340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54%。

本次交易中,信息披露义务人南烨实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合 计减持公司 35,375,8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 南烨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5.781.5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4%,其中合计拥有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50,227,918股

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7.10%)。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南烨实业	2020年9月8日	28,150,000	3.98
	2020年9月14日	7,225,800	1.02
合计		35,375,800	5.00

注: 以上数据的略微差异皆因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与比例

一一一个人从重义为的方面也必须人为人们有工作在内的从仍然重与化约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南烨实业	75,603,718	10.69%	40,227,918	5.69		
王岩莉	9,553,622	1.35%	9,553,622	1.35		
太行基金	46,000,000	6.50%	46,000,000	6.50		
合计	131,157,340	18.54%	95,781,540	13.54		

注: 以上数据的略微差异皆因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2019年11月20日,南烨实业、王岩莉女士签署了《关于股东减持及放弃部分表决权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南烨实业放弃所持上市公司 36,0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5.09%)的表决权;王岩莉女士放弃所持上市公司 9,553,62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35%)表决权,根据《承诺函》中承诺事项,在不违反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根据自身及市场情况减持上市公司股票,其中,南烨实业将优先减持未放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等股东权利部分的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11月22日披露了《关于收到股东承诺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故本次权益变动后,南烨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95,781,54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3.54%),其中合计拥有有表

决权股份数量为 50,227,91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10%)。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南烨实业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南烨实业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4日